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公告

曹宁:本院受理吴其国诉你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5)苏0585民初10126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。

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0月30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